

## 益卦第四十二（下震雷 上巽風 — 風雷益卦）



益，利有攸往，利涉大川。

1. 益卦，象徵增益之意。卦義主於損上益下。其卦象下震雷、上巽風，雷動風行，無所阻礙。故損上益下之道，往必有利，無險而不可涉。
2. 孔穎達曰：益者，增足之名，損上益下，故謂之益。下已有矣，而上更益之，明聖人利物之無已也。既上行惠下之道，利益萬物，動而無違，何往不利？故曰：利有攸往。以益涉難，理絕險阻，故曰：利涉大川。
3. 孔穎達又曰：損卦則損下益上，益卦則損上益下，得名皆就下，而不據上者，向秀云：明王之道，志在惠下，故取下謂之損，與下謂之益。
4. 鄭康成曰：君以益下為德，雷動風行，故利有攸往，利涉大川。
5. 黃壽祺曰：損上益下之道，猶如取牆上多餘之土石，增益牆下之基礎，則牆基堅實，牆體安固。范仲淹曰：損上則益下，益下則固其本。
6. 序卦傳：損而不已必益，故受之以益。

彖曰：益，損上益下，民說無疆，自上下下，其道大光。利有攸往，中正有慶。利涉大川，木道乃行。益動而巽，日進無疆。天施地生，其益無方。凡益之道，與時偕行。

1. 彖傳曰：益卦源於否卦，乃損上乾之初陽，以益下坤之初陰，故有損上益下之象。能損上而益下，並由上位者施惠於下眾，自然民眾欣悅無比，而損上惠下之道，亦廣受推崇。卦辭「利有攸往」，乃指九五爻剛中居正，與六二正應，猶如以中正有慶之德，而能施惠於下，故有所往而無不利。卦辭「利涉大川」，乃言行損上益下之道，猶如乘舟而行，涉難如常，而征途通暢。
2. 劉沅曰：巽、震二卦皆由否卦下變而成，損上卦乾初之陽以為巽，以益下卦坤初之陰而為震，於人事為損君益民，民悅上恩於無窮。

3. 陸贄曰：上約己而裕於人，人必悅而奉上，豈不謂之益乎？上蔑人而肆諸己，人必怨而畔上，豈不謂之損乎？
4. 王弼曰：五處中正，自上下下，故有慶也。以中正有慶之德，有攸往也，何適而不利哉！木者，以涉大川為常，而不溺者也。以益涉難，同乎木也。
5. 虞翻曰：木，上巽為木，有舟楫象。木道乃舟道，謂能涉大川而不溺者也。木道乃行，謂損上益下之道，如乘木舟而行，涉難如常。
6. 馬振彪曰：鹿台之財，鉅橋之粟，為損下益上者所得，散之發之，是能損上而益下。一轉移間，損下者亡，益下者興，得民說而益道大光，故亦云與時偕行也。
7. 益卦下震奮動、上巽順入，凡事無不可為，則日有進益而遠無止境。損上益下之道，如天之施惠於大地，則大地化生而欣欣向榮，其所受益者，遍及萬方。然而損上益下之道，不可濫增泛益，必須適時而行。
8. 孔穎達曰：執震巽二體，更明得益之方也，若動而驕盈，則彼損無已；若動而卑巽，則進益無疆。天施氣於地，地受氣而化生，亦損上益下之義也。其施化之益，無有方所。
9. 王弼曰：益之為用，施未足也；滿而溢之，害之道也。故凡益之道，與時偕行也。

象曰：風雷，益；君子以見善則遷，有過則改。

1. 大象傳曰：益卦下震雷、上巽風，雷動風散，交相助益，象徵增益之意。
2. 程頤曰：風烈則雷迅，雷激則風怒，二物相益者也。
3. 馬振彪曰：萬物皆得風雷之益，雷震而起蟄坼甲，此雷動之益也；撓以去其故敝，扇以暢其生機，此風散之益也。
4. 君子者觀察益卦雷動以振奮人心，風散以蕩滌人心，風雷相益之象，悟知當能遷善改過，增修己德。 ◎遷，就也，猶言嚮往。
5. 李光地曰：雷者，動陽氣者也，故人心奮發，勇於行善，故有遷善之義。風者，散陰氣者也，故人心蕩滌，消其惡念，故有改過之義。
6. 劉沅曰：善者天理，性所固有，日遷則日益；過者人欲，性所本無，日改則日無。損彼益此，慎於其幾。雷以動陽，風以散陰，速遷速改，象風雷之勇矣。
7. 黃壽祺曰：大象傳闡明益卦遷善改過之理，重在自益美善；而闡明損卦懲忿

窒欲之理，則重在自損不善。二者論理不同，而著重於修身之道則一也。

初九，利用爲大作，元吉，無咎。

象曰：元吉無咎，下不厚事也。

1. 益之大者，莫大於耕植。初九陽剛居益卦之始，上應六四。因居民位，故利於農業耕植之事，至為吉祥，而無咎害。 ◎大作，大有作為也。民之大作在於農業耕植之事。
2. 王弼曰：處益之初，居動之始，體乎剛德，以蒞其事，而之乎巽，以之大作，必獲大功。夫居下非厚事之地，在卑非任重之處，大作非小公所濟，故元吉乃得無咎。
3. 李士鈇曰：國以民爲本，民以食爲天。初爲民位，耕稼益人之本，民之所當事也。天下大利必歸於農，明農教穡，勿奪其時，使盡利於畎畝，百姓受益，國亦益矣。
4. 象傳曰：初九勤於耕植之事，能至為吉祥而無咎害者，乃因居上位者不增加下民其他勞務，不奪其耕種之時。 ◎不厚事，謂不增加下民其他勞務，使能專事耕種。
5. 劉沅曰：初九民位 六四大臣傾心以應，故利用之。上之事非下不成，下非敢妄作，由上損己以應下，下殫力以事上，交相爲益。恐人以利大作為自私益，故曰下不厚事。下受上益，非自私自便爲身圖也。

六二，或益之十朋之龜，弗克違，永貞吉；王用享于帝，吉。

象曰：或益之，自外來也。

1. 六二以柔中之德，獲應於九五之君，當損上益下之時，受命榮任要職，猶如受賜以價值昂貴之大寶龜，而未能推卻辭謝。惟其應永守貞正之德，盡心國事，則可獲吉祥。而君王因於此時，為期祭享天地，為民祈福，故獲吉祥。  
◎享于帝，祭天祈福也。乃天子之事。 帝，天也。

2. 王弼曰：帝者，生物之主，興益之宗，出震而齊巽者也。六二居震之中，當位而應於巽，享帝之美，在此時也。
3. 象傳曰：謂有人賜予九二價值昂貴之大寶龜者，乃因其虛中處下，與九五正應，其益自外意外而來，無心而獲，非己自招也。 ◎自外來：謂無心而受益也。
4. 劉沅曰：六二虛中處下，五與之應，益自意外而來。卦以外卦益內卦，故無心而益者，曰自外來。
5. 黃壽祺曰：損益互綜，益卦六二、損卦九五，其卦辭皆言「或益之十朋之龜，弗克違」，文字相同而寓意有別。損六五君位，居上而受下之益，故其占為「元吉」。益六二臣位，居下而受上之益，故其占為「永貞吉」。

六三，益之用凶事，無咎；有孚中行，告公用圭。

象曰：益用凶事，固有之也。

1. 六三居位不正，又處多凶之位，值此損上益下之時，當以其所受之益，努力投身於平險救凶之事，以廣益於人，能善處其時，則可獲無咎。而平險救凶當心存誠信，依中道而行，並將凶險之事，誠敬不苟的秉告君王。

◎用凶事，即平險救凶之事。 凶事，指喪葬、饑荒、兵革、水旱災等事。

◎中行，謂持中道而行。 ◎告公，晉見九五君王。 ◎用圭，乃卿大夫於祭祀、

朝覲時，手持玉器，以示鄭重其事，並用以申其誠信。 圭，玉器也。

2. 陳法曰：如水火凶荒之事，此下之望益於上，而上宜益下之時也。夫拯災救患，必須有愛民之誠意，既有其孚，又當酌乎損益之宜，適得均平，無偏枯之病，則惠澤普矣。
3. 王弼曰：六三以陰居陽，處下卦之上，壯之甚也，用救衰危，物所恃也，故用凶事，乃得無咎也。又六三若能益不為私，志在救難，壯不至亢，不失中行，以此告公，國主所任也。
4. 象傳曰：六三將所受之益，能盡心於平險救凶之事者，此理所當然之事，當勉力為之。

5. 劉沅曰：才德從艱難而出，知其為事理之所固有，必勉為之。
6. 馬其昶曰：三多凶，其柔危，則六三尤凶也。在益言益，故有益用凶事之象。

六四，中行告公從。利用為依遷國。

象曰：告公從，以益志也。

1. 六四柔順得正，上承九五陽剛之君，有依附君王以施惠下民之象。當損上益下之時，能行中行之德，晉見君王，為民謀求福利，而無不聽從。君王亦依六四之議，而播遷其國都，以惠庶民。◎遷國，謂古者建國有視民利而播遷其國都，如盤庚遷殷者。
2. 朱熹曰：六四以益下之心，而合於中行，則告公而見從矣。傳曰：「周之東遷，晉鄭焉依」，蓋古者遷國以益下，必有所依，然後能立。
3. 六四而能言中行者，其釋義有二：（一）以三爻、四爻居一重卦之中，故言其有中行之德。（二）一般謂三爻、四爻均居位不中，易旨恐其失德，乃特申誠勉其趨向中和，行中行之正道。於此當取（二）之義為佳。
4. 劉沅曰：遷國必上下相安，六四能通上下之情，故利用依之。五之志在益民，四能宣上意以及下，故告公從也。
5. 象傳曰：六四晉見君王，為民謀求福利，而無不聽從者，乃因其明知九五君王有損上益下之志。
6. 吳曰慎曰：六四得正，主於益下者，然非君位，不敢自專，必告於公也，中行則見從矣。

九五，有孚惠心，勿問元吉；有孚惠我德。

象曰：「有孚惠心」，勿問之矣；「惠我德」，大得志也。

1. 九五以陽剛中正之德，尊居君位，下應六二亦中正不偏，猶如心懷誠信之君王，以損上益下、施惠天下為念，故毫無疑問必獲元吉。而其行惠天下，庶民廣受其益，亦以誠信感惠九五，上下交惠，心志相通，大得民心。

◎惠心，即施惠天下之心。◎勿問，猶言不必多問、毫無疑問之意。

◎惠我德，謂天下人感惠我的恩德。 我，指九五。

2. 程頤曰：九五陽剛中正居尊位，又得六二之中正相應，以行其益，何所不利？以陽實在中，有孚之象也。以九五之德、之才、之位，而中心至誠在惠益於物，其至善大吉，不問可知，故曰：勿問元吉。而人君至誠益於天下，天下之人無不至誠愛戴，以君之德澤為恩惠也。
3. 劉沅曰：有至誠之惠心，則下亦至誠而感我之德，天理民彝不能或外也。有實心則有實政，下實受其益，而益下之本志大得也。
4. 馬振彪曰：勿問者，上以心布惠，下以惠印心，不言而喻，其益更大，不必問也。此與民無能名、帝力何有、乾始以美利利天下而不言所利之旨同義。
5. 象傳曰：九五心懷誠信，以損上益下、施惠天下為念者，乃說明其至善大吉，不問可知。而庶民廣受其益，亦以誠信感惠九五者，乃說明其以陽剛之才，能實現其損上益下之心志。
6. 鄭維嶽曰：損之六五，受下之益者也；益之九五，益下者也。損之六五受益而獲元吉，益之九五但知民之當益而已，勿問元吉也。

上九，莫益之，或擊之；立心勿恆，凶。

象曰：「莫益之」，偏辭也；「或擊之」，自外來也。

1. 上九處益卦之極，陽剛亢盛，貪求而過盈，有變損上益下而為損下益上之象，故天下莫之或益，並群起而攻擊之。且其居心無常，惟貪得無饜，求益不已，故有凶。 ◎立心勿恆，猶言居心無常也。
2. 李士鈺曰：損終有益，益終有損，所謂禍福迭相倚伏是也。然其根本則在於心，禍至則心恐懼，故禍易為福；福至則心驕縱，故福易為禍。心專一則吉，紛亂則凶，莫謂禍福之無常也。
3. 馬其昶曰：損益兩卦反覆相循，損極必益，益極必損。淮南子云：孔子讀易至損益，未嘗不憤然而嘆曰：損益者，其王者之事與？事或欲以益之，適足以害之；或欲以害之，乃反以利之。利害之反，禍福之門也，不可不察也。又說苑云：孔子讀易至損與益，喟然而嘆，子夏避席而問，答曰：夫自損者益，自益者損，吾以是嘆也。
4. 象傳曰：上九貪得無饜，求益不已，天下莫之或益者，乃因其反乎常道，偏

於求益，而不顧他人之損。而或有群起而攻擊之者，乃意指其廣受怨詈，或

有意外之凶險。 ◎偏辭，即片面求益之辭，不顧他人之損。

5. 馬其昶曰：上下皆益謂之全，一益一損謂之偏，偏於求益，不顧人之損，非可恆之道也。暫時得益，及其終也，人莫之益，或且擊之。是故兩利爲利，兩益爲益。
6. 黃壽祺曰：損上九，本於損己益人之心，終能獲益於人，以至得臣無家；益上九，抱有損人益己之念，反受損於人，以至被擊而罹凶。此闡明自損必益，自益必損之道理。